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
东门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目 录

1.基本履职事项清单.....	1
2.配合履职事项清单.....	11
3.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	63

基本履职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一、党的建设（26项）	
1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宣传和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和执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级党组织的决议，加强政治建设，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2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基层治理全过程、各方面
3	推进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加强街道党工委自身建设，做好本街道党组织的成立、调整、撤销和管理工作
4	加强和改进城市基层党的建设，做好社区党建、集体股份合作公司党建等工作
5	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
6	负责本街道党员队伍建设，负责发展党员和党员的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规范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开展党内表彰、党内关怀等工作
7	坚持党管干部原则，负责本街道干部队伍建设，开展教育培训、考核评价、选拔任用、招考录用、奖励激励、薪资管理、监督管理、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
8	坚持党管人才原则，负责本街道人才队伍建设，做好人才培育、引进、服务等工作
9	加强党建阵地建设，推进本街道党群服务中心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做好“一站式”服务
10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做好街道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推动党纪党风教育全覆盖，持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

序号	事项名称
11	负责本街道党内监督，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按权限研究决定党员干部纪律处分事项，根据派出的监察委员会的授权，按照管理权限依法对公职人员进行监督，提出监察建议，依法对公职人员进行调查、处置
12	强化巡视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落实上级党委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
13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网络安全责任制，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
14	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公民道德建设，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新风正气
15	落实党对统一战线工作的领导，负责街道港澳台、海外统战及侨务工作，团结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和党外知识分子等群体，做好民族、宗教工作
16	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负责本街道社会工作者、志愿者队伍建设和管理，做好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
17	加强本街道“两企三新”（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
18	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的基层群众自治制度，指导监督村（居）规范化建设，指导、支持和帮助村（居）开展工作，加强村（居）换届选举的监督
19	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推进本街道政法工作
20	坚持党管武装，做好兵役征集、民兵军事训练等工作
21	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保障本街道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组织开展视察调研、学习培训、联系服务人民群众等活动，做好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
22	推进街道协商民主建设，支持和保障政协委员开展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工作，做好政协提案办理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23	负责本街道工会组织规范化建设，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开展组织建设、工会政策宣传、教育培训、关怀慰问、困难帮扶、民主管理等工作
24	负责本街道团组织建设，做好团员发展教育、服务管理以及团员推优入党等工作
25	加强党对妇女工作的领导，做好妇联组织建设，开展关心关爱、纠纷排查化解、法制宣传、家庭教育指导等妇女儿童服务，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26	巩固提升东门街道东门社区红色村组织振兴建设试点成效，建好东门红色村“三点两中心”红色游径
二、经济发展（13项）	
27	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有关工作，推动罗湖创建“三力三区”各项部署要求落地见效，制定本街道经济发展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28	负责优化和提升街道营商环境，开展本街道招商引资、安商稳商工作，加强落地项目的服务保障，指导和引导商协会发挥自身优势，补强本街道产业链条
29	开展企业联络、企业服务工作，落实惠企助企政策，为企业纾困解难
30	推动集体经济做大做强，促进集体“三资”提质增效
31	加强集体“三资”监督管理，规范股份合作公司运行
32	完善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发展工作机制，推动民营经济、中小企业发展
33	挖掘街道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促进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序号	事项名称
34	优化商业业态布局，促进商贸业、服务业等产业蓬勃发展，推动本街道各产业高质量发展
35	打造特色商圈，打造本街道特色示范街，推动夜间经济发展，提升本街道商业活力，营造城区消费氛围
36	推动电商直播等电子商务发展，促进产业与电商融合发展
37	推动本街道人工智能产业、低空经济等高质量发展
38	负责本街道经济指标数据的统计、分析和运用，监测本街道经济运行态势
39	开展本街道抽样调查、企业报表填报、纳统等统计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经济普查、人口普查等普查工作
三、民生服务（20项）	
40	落实积极生育政策，开展生育登记办理、母婴保健等生育服务工作
41	落实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政策，推动本街道教育事业的发展
42	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教育引导和关爱保护青少年健康成长，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
43	开展就业促进、就业技能、就业政策等宣传活动，做好本街道就业创业补贴的咨询、申报受理、审核、发放工作
44	组织落实本街道老龄工作，保障老年人权益，受理和审批发放高龄津贴

序号	事项名称
45	推动机构养老、社区养老和居家养老工作，鼓励、扶持专业服务机构及其他组织和个人为居家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紧急救援、医疗护理、精神慰藉、心理咨询服务
46	做好本街道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
47	做好生活困难群体救助帮扶工作，承担最低生活保障对象、低保边缘家庭、支出型困难家庭、特困人员、临时救助对象等困难人群救助工作
48	组织开展残疾人工作，做好本街道残疾人康复、补助、服务、保障等工作，促进残疾人就业
49	做好本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开展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扶持、走访慰问、优抚帮扶工作
50	开展“双拥”共建，全面落实拥军优属政策
51	做好基本医疗保险、养老保险等社会保险服务工作，受理相关材料并初审
52	做好慈善宣传工作，支持慈善促进工作，开展公益慈善救助项目
53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落实病媒生物防制工作
54	统筹推进本街道“民生微实事”工作，开展民生微实项目的征集、申报、建设和督查等工作
55	开展群众性、社会性和经常性科普工作，组织全国科普日活动
56	开展食品安全普法教育、食品摊贩登记管理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57	倡导绿色、低碳、文明祭扫，负责本街道深埋绿化地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58	宣传烈士事迹，弘扬烈士精神
59	落实健全完善具有深圳特色的兜底民生服务体系要求，负责“深圳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工作
四、平安法治（22项）	
60	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和安全，落实国家安全责任制
61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开展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政府法律顾问等工作，依法作出和调整重大行政决策
62	做好公共法律服务工作，推进“法律明白人”等相关工作
63	承担街道综合行政执法的主体责任，落实基层“一支队伍管执法”，推进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促进公正文明执法
64	参与矛盾纠纷调处，指导设立人民调解委员会，推进人民调解队伍建设，依法开展人民调解工作
65	做好本街道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66	做好劳动保障法律宣传教育工作，开展劳动保障监察和劳动人事争议预防排查、调处化解
67	加强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工作，建立健全源头治理的防范整治机制

序号	事项名称
68	开展反邪教宣传教育，增强广大居民群众识邪、辨邪、防邪、拒邪能力
69	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建立健全领导接访包案制度，按规定受理、协调、处置信访事项
70	开展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宣传教育、预防和引导工作
71	开展禁毒宣传、社区戒毒、社区康复等工作，对戒毒人员提供就业指导和援助服务
72	做好网格化管理，加强社区网格员业务指导和能力培训
73	依权限落实本街道电动自行车安全宣传教育、规范停放、安全充换电等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违规充电及地铁出入口周边等场所违规停放的巡查和整治工作
74	贯彻落实应急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落实属地安全管理职责，按照职责做好本街道安全生产工作
75	规范引导东门商业步行街区户外网络直播，倡导文明直播、向上向善的网络文化
76	按权限实施城市管理领域有关行政处罚
77	按权限实施林业领域有关行政处罚
78	按权限实施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有关行政处罚
79	按权限实施生态环境领域有关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名称
80	按权限实施自然资源领域有关行政处罚
81	按权限实施市场监管领域有关行政处罚
五、生态环保（3项）	
82	加强生态文明宣传，引导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
83	落实绿美广东生态建设，落实“山海连城 绿美深圳”生态建设工作要求
84	落实“河长制”“湖长制”，开展宣传教育、巡查监管工作
六、城乡建设（8项）	
85	推进业委会选举工作，调解物业领域矛盾纠纷
86	负责实施本街道权限范围内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
87	负责开展本街道的自建房整治工作
88	负责本街道生活垃圾分类的宣传教育、监督检查等工作
89	负责本街道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
90	开展占道经营巡查治理，做好流动摊点管理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91	落实深圳市历史风貌区和历史建筑保护等相关工作
92	建设东门活力时尚消费街区，开展东门商业步行街改造提升工程及智慧街区建设
七、乡村振兴（1项）	
93	实施精准助困帮扶，推进乡村振兴工作
八、文化和旅游（2项）	
94	负责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工作，整合公共文化服务资源，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全民阅读、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文艺创作等活动
95	做好本街道基层文体设施建设和管理工作，支持、保障全民健身等体育活动开展
九、综合政务（10项）	
96	负责公文处理、综合考核、督查督办、文件材料起草、会议协调安排、外事服务、合同备案管理、印章管理等工作
97	负责党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98	负责本街道信息化建设、运维和管理的工作，推动“智慧城区”“数字政府”建设
99	负责本街道预决算编制工作，落实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做好预决算业务和收支业务管理
100	负责本街道内部审计、内部控制管理等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101	负责政府采购工作
102	落实保密工作责任制，做好本街道保密工作
103	加强机关事务保障，做好值班值守工作
104	做好档案管理，组织编纂年鉴、地方志
105	承担“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交办事项、民意速办、企事速办等渠道的工单流转、跟踪、办理和答复工作

配合履职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一、党的建设（2项）				
1	区管干部管理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组织部	1.组织实施提拔、晋升区管干部的民主推荐、测评、考察等工作。 2.做好区管干部人事档案审核、归档、管理等工作。 3.负责区管干部考核、评优评先等工作。	1.组织街道干部参加区管干部民主推荐、测评、考察工作。 2.按要求提供区管干部提拔晋升、档案管理相关材料。 3.提供街道关于区管干部考核、评优评先的意见。
2	选调生管理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组织部	1.负责选调生招考、录用、分配、培训等工作。 2.负责选调生在社区任职期间日常管理。 3.牵头开展选调生年度考核、任期满考核工作。	1.做好选调生到社区报到、任职、培养工作。 2.做好选调生在社区任职期间考勤、谈心谈话等日常管理。 3.协助开展选调生年度考核、任期满考核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二、经济发展（5项）				
3	金融风险防 范处置	深圳市罗湖区 发展和改革局 深圳市公安局 罗湖分局	<p>深圳市罗湖区发展和改革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金融知识宣传和投资者风险教育工作。 2.拟订有关地方金融风险监测、预警、防范、化解等政策措施。 3.健全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机制，制定处置非法集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4.负责金融风险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 <p>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p> <p>负责收集和研判经济犯罪情报线索，构建涉众金融犯罪的防范预警体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常态化开展防范非法金融活动宣传教育工作，大力开展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进商圈的教育宣传活动，宣传金融法律、法规和金融风险防范知识，增强社会公众的风险防范意识和识别能力。 2.发挥网格化管理和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的作用，在日常工作中排查了解在本街道商事主体涉众金融风险隐患，发现非法金融活动线索后及时上报。 3.在非法集资案件处置过程中，明确牵头负责工作人员，做好涉案人员属地稳控工作。 4.协助公安机关分析、研判在本街道涉众金融犯罪的风险点和趋势，制定针对性的防范措施和预警机制。 5.派员参与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执法行动。
4	社会信用体 系建设	深圳市罗湖区 发展和改革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统筹开展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的谋划宣传。 2.负责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组织实施工作。 3.负责数据、信息等应用工作，落实奖惩激励，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政务诚信、社会诚信建设的法律、法规、政策措施和经验成果的宣传。 2.向上级部门报送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双公示”信息、行政检查信息。
5	国家高新技 术企业项目 申报工作	深圳市罗湖区 科技和工业信 息化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辖区内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项目的宣传、申报和初审。 2.按领域负责项目检查、验收和绩效评价等工作。 3.对申报企业信息进行实地核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项目申报的政策宣传。 2.发动在本街道符合条件的企业申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等。 3.派员陪同上级部门实地核查申报企业信息。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6	股份合作公司扶持工作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编制专项资金年度预算。 2.指导街道股份合作公司监督管理机构受理申报的扶持项目，组织开展复核、公示等工作。 3.提请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扶持项目。 4.对扶持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指导股份合作公司申报扶持资金。 2.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进行实质性核查，提出初核意见，并报区财政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区集体资产管理局）复核。 3.监督管理扶持项目的实施和资金的使用。
7	统计执法检查	深圳市罗湖区统计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贯彻执行统计相关的政策法规,组织实施统计法制宣传教育。 2.依法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规章执行情况,受理统计违法举报,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 3.贯彻执行统计标准,管理、审批统计调查项目。承担法治政府建设相关工作。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传达统计监督检查通知内容,组织被检查对象参加检查。 2.做好与被检查对象的交流沟通,指导被检查对象提供有关原始记录和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会计资料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 3.协调联系检查对象,保障检查工作顺利进行,发现涉嫌虚报造假、瞒报漏报等现象,应当及时向区统计局报告。
三、民生服务（7项）				
8	协税办税工作	国家税务总局 深圳市罗湖区税务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业务培训。 2.建立沟通协调机制,及时处理疑难、特殊业务问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为纳税人缴费人提供线上交税事务操作辅导工作。 2.受委托收取个人房屋出租所得相关税费并上缴。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9	适老化改造服务	深圳市罗湖区民政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全区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政策宣传。 2.复核适老化改造申请材料,并统筹安排适老化改造工作。 3.负责适老化改造验收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街道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政策宣传工作。 2.受理适老化改造申请并上报。 3.组织实施适老化改造工作,协助验收。
10	养老服务场所的建设、运营、管理	深圳市罗湖区民政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拟定老年人照料机构、长者饭堂等养老服务场所有关政策及发展规划。 2.负责区级老年人照料机构建设和管理,指导街道老年人照料机构业务开展。 3.负责长者饭堂项目认定复审,建立信息管理平台,为长者饭堂配备终端认证设备。 4.负责老年人照料机构、长者饭堂等养老服务场所监督检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老年人照料机构、长者饭堂等养老服务场所政策宣传。 2.提供老年人照料机构选址建议,做好在本街道老年人照料机构建设和管理。 3.做好长者饭堂项目认定初审、资助审批和补贴发放工作,负责在本街道助餐补贴对象认定工作。 4.做好老年人照料机构、长者饭堂等养老服务场所运营监管工作,建立台账并上报。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11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	深圳市罗湖区民政局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市罗湖区卫生健康局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	<p>深圳市罗湖区民政局： 依托救助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或联席会议机制，加强民政、公安、卫健、城管等有关单位的工作联动和信息共享，做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督促街道办事处做好返乡流浪乞讨人员回归稳固工作。</p> <p>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负责流浪乞讨人员身份查询工作，对执行职务时发现的流浪乞讨人员，告知其向救助站求助；对其中的残疾人、未成年人、老年人和行动不便的其他人员，还应当引导、护送到救助站。对发现危重或精神病的流浪乞讨人员护送到定点医疗机构救治，及时发现、解救失踪或被拐未成年人，依法查处组织、教唆、胁迫或控制未成年人、残疾人进行强讨恶要、扰乱社会秩序等违法犯罪活动。</p> <p>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负责做好街头流浪乞讨人员影响市容、环境卫生等行为的防范管理工作，协助区民政局做好街头救助工作。对执行职务时发现的流浪乞讨人员，告知其向救助站求助；对其中的残疾人、未成年人、老年人和行动不便的其他人员，还应当引导、护送到救助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及时上报群众发现的流浪乞讨人员。 2.引导流浪乞讨人员到救助站进行救助。 3.协助开展临时性救助活动。 4.做好返乡流浪乞讨人员回归稳固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p>深圳市罗湖区卫生健康局： 负责联系和落实定点救治医院，并指导和协调相关医院对流浪乞讨人员中危重病人、传染病人、精神病人病情的诊断、甄别和救治。</p> <p>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负责指导全区内各车站协助做好救助工作，为救助机构工作人员在执行任务及安排流浪乞讨人员和流浪未成年人返乡时，在购票、进出站、乘车等方面提供便利条件。</p> <p>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 负责将工作经费纳入救助机构经费统筹考虑，切实保障流浪乞讨人员和流浪未成年人的生活、教育、安置等工作的顺利开展。</p>	
12	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文化站评估定级工作	深圳市罗湖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统筹区级、10个街道文体部门做好上级部门下发的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等工作。 2.按照广东省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评估定级要求，指导、监督街道做好综合文化站评估定级等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做好上级部门下发的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中涉及街道级、社区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的公共文化服务工作。 2.做好街道综合文化站评估定级等工作。
13	无障碍环境建设	深圳市罗湖区残疾人联合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宣传推广。 2.成立无障碍城市建设督导队伍，开展无障碍城市建设督导工作。 3.审核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 4.协助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做好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协助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宣传推广。 2.推荐无障碍城市建设督导员，协助开展无障碍城市建设督导工作。 3.受理和上报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申请。 4.协助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做好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14	房屋租赁管理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p>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1.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住房租赁管理工作的实施和监督。 2.定期发布租赁住房市场租金水平信息、开展住房租赁管理业务培训。 3.统筹开展住房租赁登记备案等相关工作。</p> <p>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做好租赁住房的治安管理和流动人口的居住登记等工作。</p> <p>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做好住房租赁市场主体登记工作，依法查处住房租赁中涉及的无证经营、价格违法等违法行为。</p>	<p>1.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注销备案、变更备案。房屋租赁合同转租登记，合同分类装订入档。 2.做好区秒批租赁备案工作，落实深圳市网签租赁备案要求。 3.定期开展房屋租赁合同检查、清理、销毁。 4.房屋租赁档案查询。</p>
四、平安法治（4项）				
15	“扫黄打非”工作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宣传部	<p>1.统筹开展“扫黄打非”工作。 2.负责出版物发行活动的监督管理。 3.负责出版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p>	<p>1.开展“扫黄打非”政策法规宣传。 2.做好巡查排查工作。 3.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4.协助做好属地案件侦办工作。</p>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16	社区矫正工作	深圳市罗湖区司法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全区社区矫正工作具体实施。 组织开展调查评估、登记接收、监督管理、教育帮扶、解除终止。 开展对社区矫正机构工作人员、社区矫正专职社会工作者等的管理、监督、培训和职业保障。 依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负责安置帮教组织、排查、衔接、安置、帮教、保障等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协助开展社区矫正对象的调查评估、监督管理、教育帮扶、公益活动。 定期上门走访，根据不同人员情况做好教育疏导。 开展通信联络、信息化核查和实地查访。 按权限审核（批）外出、迁居、执行地变更等申请。 引导社会力量为社区矫正对象提供必要的教育帮扶。 协助开展安置帮教组织、排查、衔接、安置、帮教、保障等工作。
17	网格划分与调整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政法委员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全区社区网格的划分、调整和管理工作的组织科学划分综合网格，完善综合网格调整机制。 负责核定全区综合网格的划分与调整，报市社区网格管理办公室审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照综合网格的划分原则和划分标准，组织实施综合网格划分工作。 根据城市空间布局、物业形态变化和治理任务等实际需要，适时提请调整综合网格。 提出综合网格划分和调整方案，经上级部门审定后完成划定。
18	法学会基层服务站点建设运转工作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政法委员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加强与街道综治中心的协调对接，加强与已有法律服务平台的融合发展，整合解纷资源，依托街道综治中心加强法学会基层服务站点建设。 推动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工作与基层服务站点建设有效融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托街道综治中心建立法学会基层服务站点，完善组织领导和场地人员配备，开展实质化运行。 发挥贴近群众优势，主动对接区法学会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开展社会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法律咨询、普法宣传、法律培训等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五、生态环保（9项）				
19	大气污染防治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罗湖管理局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p>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罗湖管理局： 1.负责大气环境保护宣传推广。 2.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移动源、工业源、扬尘源等重点污染源监督管理，确定大气污染物减排目标及具体实施方案，协调推进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机制，推进重点企业行业大气污染防治整治提升。 3.负责工业企业建筑工地道路运输等行业领域扬尘日常监管和综合治理，监督相关行业领域相关单位落实扬尘防治措施，对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p> <p>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负责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工作。</p> <p>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在职责范围内负责市政公用设施、城市道路清扫保洁扬尘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工作。</p> <p>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负责公路、市政道路、桥梁、港口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工作。</p> <p>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负责水利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做好大气环境保护宣传，普及大气污染防治法律法规和科学知识。 2.摸排在本街道扬尘源（工地）、颗粒物、移动源等相关信息并上报。 3.协助开展施工扬尘防治巡查监管，督促施工单位实施洒水降尘作业，加强道路保洁保湿作业，落实裸土储备用地复绿。 4.及时制止、处置各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行为，及时上报涉嫌环境违法情况。 5.受理破坏大气环境的投诉，调处环境初信初访和矛盾纠纷。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p>作。</p> <p>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具体负责政府投资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的管理工作。</p>	
20	水污染防治	<p>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罗湖管理局</p> <p>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p>	<p>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罗湖管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对全区水生态环境开展监督管理，拟定并组织实施水污染防治计划，做好入水污染减排、县域流域生态环境补偿等管理工作。 负责对河排污口的设置、审批及建档，对排污口的治理进行核查、监管。 负责对河涌、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及水质检测。 负责辖区水生态环境执法工作。 <p>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对建设单位在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扩建排污口进行审核监管。 负责水污染治理、排水管网建设的指导、协调、监督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加强水环境保护宣传教育。 对水生态环境开展日常巡查，发现违法情况及时上报。 开展 11 类涉水面源污染排查。 协助开展入河排污口整治。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21	噪声污染防治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罗湖管理局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p>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罗湖管理局： 1.负责噪声污染防治宣传教育。 2.负责对企业生产加工产生噪音、高声喇叭噪音、建筑工地夜间施工噪音扰民行为的监管执法。</p> <p>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对交通运输等产生噪音的行为进行认定，对属于噪音污染扰民的违法违规行，区分情况依法予以查处。</p> <p>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对产生社会生活噪音的违法违规行为，区分情况依法予以查处。</p>	1.开展噪声污染防治宣传教育。 2.结合日常巡查，发现或收到在本街道内群众举报噪音扰民问题及时劝告制止。 3.经劝告制止无效的，按类别上报。
22	餐饮服务油烟污染防治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罗湖管理局	1.统筹开展“红黄绿分区”工作，形成“红黄绿分区”名录，并定期推送相关部门。 2.负责牵头开展餐饮油烟整治工作，指导街道对相关经营场所进行巡察整治。负责对相关经营场所违法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3.做好餐饮服务项目生态环境信访投诉事项调处工作。	1.在受理餐饮店铺装修备案时，及时告知餐饮企业“红黄绿分区”情况及管控要求；对于在“红区”内申请新建、改建和扩建产生油烟、异味、废气的餐饮企业，建议另行选址，并将计划入驻“红区”的清单报送至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罗湖管理局。 2.开展餐饮企业油烟净化设施情况检查，督促企业定期清洗油烟管道。 3.发现餐饮废气违规排放行为或群众反映的餐饮服务项目生态环境信访投诉事项及时上报，并协助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罗湖管理局进行核查处理。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23	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等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罗湖管理局 深圳市罗湖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深圳市罗湖区卫生健康局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p>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罗湖管理局： 负责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的统一监督管理。规范固体废物处理处置行为。督促企业执行危险废物年度管理计划、申报登记、转移联单等管理制度。统筹协调危险废物的利用处置途径，压缩暂存周期，消除风险隐患。加强医疗废物监管，监督医疗废物及时、有序、高效、无害化处置。严格废弃危险化学品管理。对不明属性固体废物的危险特性进行鉴别鉴定。打击危险废物非法倾倒、填埋和非法处置等环境违法行为。组织实施固废污染防治政策、规划和计划。</p> <p>深圳市罗湖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负责淘汰产生严重污染环境的工业固体废物的落后用能产品、生产工艺、设备的名录实施，减少燃料废渣等固体废物的产生量。</p> <p>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负责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时，结合危险废物、固废主管部门建设需求做好用地保障。</p> <p>深圳市罗湖区卫生健康局： 1.对医疗废物收集、运送、贮存、处置活动中的疾病防治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 2.涉医疗废物的环境污染防治问题及时移交生态环保部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宣传普及，倡导有利于环境保护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 2.派员参与上级部门开展固体废物的监督检查及整治工作，对开展日常巡查发现的固体废物有关违法行为及时报送本街道生态环境部门。 3.处理、转接、上报本街道固体废物环境污染举报问题线索，调处矛盾纠纷。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p>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道路危险废物运输管理工作，对危险废物运输企业、车辆、从业人员等进行重点督查。</p> <p>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负责督促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设置建设，对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污泥利用或处置的监督管理，依法查处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的违法行为。</p>	
24	水土保持工作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辖区水土保持的监督管理工作。 2.开展水土保持宣传教育，汇总上报水土保持示范项目。 3.依法对预防和治理水土流失工作情况进行监督管理。 	协助水务主管部门做好在本街道的水土保持工作，及时发现并制止水土保持违法行为，并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报告。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25	野生动物保护管理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负责陆生野生动物保护监督管理工作，依法可以委托自然保护地管理机构查处破坏自然保护地自然资源、野生动物栖息地的行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根据《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生猪产地检疫规程>等22个动物检疫规程的通知》（农牧发〔2023〕16号），对检疫范围内的人工繁育、合法捕获的野生动物及其制品进行检疫。依法对商品交易市场、电子商务平台、餐饮等交易、消费场所经营利用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行为进行监督管理；对违法经营场所和违法经营者，依法予以取缔或者查封、关闭。	1.开展野生动物保护宣传。 2.发现违反野生动物保护规定的行为及时制止。
26	土壤污染防治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罗湖管理局	1.负责本区内土壤污染防治宣传普及。 2.对本区行政区域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 3.依据管理权限会同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对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和组织评审。	1.做好土壤污染防治宣传教育和科学普及。 2.对在本街道土壤污染情况开展日常巡查，将发现的涉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线索等情况及时上报。 3.派员参与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27	水务监督管理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1.对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违反水务法律法规的行为进行执法。 2.统筹开展水务宣传工作。	1.对小区红线范围内自建供排水设施、水务整治专项行动、隔油池的修建和使用情况、“三产”、城中村等地私接乱排等行为进行巡查，督促相关单位整改落实并建立相关台账。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及时报区水务局处置。 2.开设水务宣传专区，组织水务管理宣传活动。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六、城乡建设（13项）				
28	城市更新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辖区城市更新项目（不含城中村）计划管理工作，包括计划有效期到期前提醒、计划有效期到期清理、计划有效期延期等工作。 2.负责辖区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的审查、报批、申报备案等工作。 3.负责辖区城市更新单元计划调整工作。 4.负责辖区重点更新单元计划申报工作。 5.依法查处旧住宅区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申报前期工作管理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6.负责申报辖区城市更新标图建库范围。 7.负责编制辖区城市更新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研究五年规划城市更新总体目标和主要指标，提出全区五年规划城市更新策略。 8.负责城市更新工作项目实施主体确认及实施监管协议签订工作。 9.对辖区城市更新项目的实施方案进行备案。 10.对辖区城市更新项目的搬迁补偿安置协议进行备案。 11.依法查处市场主体与未经核查确认的物业权利人签订搬迁补偿协议的情形。 12.统筹推进项目拆迁安置、申请用地审批、办理用地规划许可、签订土地出让合同等工作的实施，对项目具备开工条件后进度进行跟踪与协调。 13.城市更新项目固定资产投资等数据统计分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协助编制城市更新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提供本街道基本情况、城市更新情况以及诉求等内容。 2.负责动员、组织在本街道城市更新项目申报工作，对更新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及更新单元范围、拟拆除范围的合理性研提意见，指导开展城市更新意愿征集（包含重点城市更新单元），反馈意愿公示情况，办理原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继受单位集体资产参与更新重大事项审查备案工作，提供前期违法违规行为线索等相关内容。 3.组织制定城市更新单元实施方案，并监督实施方案落实。 4.核实历史遗留违法建筑物业权利人。 5.组织城市更新单元权利主体公示，开展城市更新单元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及备案工作。 6.组织市场主体与未签约业主进行调解；对涉及城市更新工作的信访、投诉进行调查和处理，维护本街道城市更新工作的正常秩序；督促实施主体根据城市更新单元实施方案开展清租工作和协助处理因租赁关系产生的纠纷，督促市场主体按时支付过渡期安置费。 7.协助主管部门对市场主体与未经核查确认的物业权利人签订搬迁补偿协议的行为进行调查。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p>14.组织区规划土地监察机构、辖区街道办事处和原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继受单位对城中村历史违建物业权利人进行核实。在区政府网站对城中村历史违建物业权利人核实结果进行公布。</p>	<p>8.及时制止、清理企业违规进驻城中村开展城市更新活动。 9.协助开展对计划有效期到期项目的清理工作。 10.组织开展以旧住宅区为主或混杂零散旧住宅区部分以及其他政府组织实施的城市更新单元的现状调研、意愿征集、可行性分析等工作，并作为申报主体或联合申报主体，负责启动前期工作、前期服务商遴选等工作。 11.调处城市更新单元搬迁补偿安置矛盾纠纷，协调处理城市更新各方主体利益关系。</p>
29	既有住宅加装电梯	<p>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p>	<p>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1.统筹全区加梯工作，组织各单位开展联审联验、补贴发放。 2.提供方案设计服务，组织协调各单位对技术疑难问题进行研讨。 3.负责加梯企业监管。 4.组织开展消防及质量安全审查。 5.办理消防备案，并实行备案抽查。</p> <p>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负责开展加装电梯规划审查，出具规划审查及核实意见。</p> <p>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协助开展联合审查，办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出具已办理使用登记的核实意见。</p>	<p>1.开展加梯意愿征集。 2.负责设置加梯电梯“一站式”服务点，为本街道居民提供相关咨询服务。 3.向区住房和建设局申请联审联验、加梯补贴。 4.收集业主及加梯企业报建申请材料，进行初审并上报。 5.引导加装电梯的业主委托市场主体管理电梯，并签署管养协议。 6.协助业主准备电梯验收材料，进行初审并上报，公告设计文件及验收情况。 7.加强加装电梯全过程安全监管；指导居民开展竣工验收、落实后续运维管理。 8.协助推进老旧电梯更新改造大修。 9.按照《信访工作条例》要求受理相关信访，调解纠纷。</p>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30	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物业服务合同备案终审。 2.负责业主大会和业主委员会备案终审。 3.负责收取物业专项维修资金。 4.负责物业专项维修资金专项使用首款、尾款备案。 5.应急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监督和使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发现不按要求或不规范组织业主委员会选举及涉嫌严重破坏业主权益行为的，及时上报并协助处置。 2.督促物业公司做好物业住宅小区日常管理及巡查工作。 3.开展物业住宅小区社区服务和社区文化活动。 4.督促物业住宅小区协助相关职能部门开展物业领域资料收集、填报等工作。 5.负责对本街道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管理，并协助区管理机构开展物业专项维修资金收取的相关工作。
31	房屋征收和土地整备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房屋征收工作人员的培训和管理、房屋征收及补偿的宣传解释工作。 2.参与辖区范围内土地整备相关配套政策和规范性文件、土地整备年度计划和规划的起草工作。 3.参与拟定房屋征收资金概算、房屋征收补偿方案。 4.负责组织开展房屋征收范围内的房屋权属、区位、用途、建筑面积等情况的前期调查工作。 5.发布房屋征收提示。 6.承担区政府核发房屋征收决定、房屋征收补偿决定的具体工作。 7.负责与被征收人就房屋征收补偿进行协商谈判，组织被征收人选取房屋征收评估机构和测绘机构。 8.负责房屋征收补偿、房屋征收项目结（决）算工作。 9.负责房屋征收档案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协助开展房屋征收工作人员的培训和管理、房屋征收及补偿的宣传解释工作。 2.为区土地整备中心编制的年度计划草案、土地整备项目实施方案提供材料并反馈相关意见。 3.根据房屋征收和土地整备工作需要，将房屋征收工作经费、土地整备业务费资金需求上报区主管部门，对房屋征收项目补偿安置方案反馈相关意见。 4.开展本街道房屋征收范围内的房屋权属、区位、用途、建筑面积等情况的前期调查工作。 5.与被征收人就房屋征收补偿进行协商谈判，组织签订补偿协议。 6.承担被征收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拆除的事务性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32	老旧小区改造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组织协调、政策拟定、计划编制、督促推进、通报考核等工作。 2.牵头做好我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争取上级补助资金等事宜。 3.负责建筑施工许可、建设工程招投标备案、人防消防审查与验收的审批、竣工验收备案。 4.统筹市燃气集团罗湖分公司对老旧小区的燃气设施建设及改造。 5.负责老旧小区改造中涉及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的使用审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协助开展老旧小区改造需求前期摸排调研。 2.组织开展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建设工作。 3.受理老旧小区改造中涉及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的申请，进行初审并上报。
33	保障性住房建设筹集工作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协同各责任单位完成年度保障性住房建设筹集任务。 2.指导有需求的产业主管部门谋划行业专属保障房楼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本街道符合保障性住房条件的房源的摸排，协助指导有意愿的房源产权人或运营单位进行系统申报。 2.协调跟进本街道范围内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
34	城中村改造工作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政策拟定、计划编制、组织协调和督促推进。 2.指导推进城中村改造项目实施。 3.做好城中村改造项目专项债资金和中央补助资金争取等事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组织推进拆除新建类城中村改造项目意愿征集、可行性研究、计划申报、基础数据核查、综合方案编制申报、合作单位引入、搬迁补偿协议签约、房屋搬迁拆除、土地收储、土地出让、建设管理等工作。 2.建立基础信息台账并上报，推进整治提升类城中村改造具体项目。 3.推进拆整结合城中村改造项目的整体推进建设实施。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35	城市第六立面提升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统筹协调第六立面提升工作；负责城市第六立面的项目建设工作，协调解决项目建设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2.督促项目单位按时间节点要求落实建设任务，建立项目进度预警和协调处置机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协助开展第六立面提升工作前期摸排调研。 2.协助开展第六立面提升工程项目建设工作。
36	电力领域相关建设工作	深圳市罗湖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会同区各有关部门，根据《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政府与深圳供电局合作事宜会议备忘》等相关要求，做好辖区电力领域相关建设工作。 2.会同各相关区单位开展空调负荷资源聚合后接入虚拟电厂管理中心工作，完成 5.75 万千瓦目标接入量。 3.统筹全区公共机构、企事业单位、商场、办公楼使用绿色电力、提升我区绿电消纳占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协助开展电力建设工作。 2.协助开展中央空调负荷接入虚拟电厂工作。 3.协助开展绿色电力消纳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37	违法用地和违法建设整治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违法建设法律法规宣传。 指导街道开展日常巡查执法，准确开展图斑合法性判定，指导图斑填报、现场核查、查处整改。 对街道填报的图斑数据进行审核，对整改成效定期组织“回头看”。 统筹全区违法建设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各街道完成辖区违法建设治理任务。 审核和指导各街道录入的拆除消化数据，核实相关信息并报上局审批；不定期开展拆除情况现场抽查。 依职责负责规划违法和土地违法的执法监督工作，依法查处规划违法和土地违法行为，指导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做好对相关规划违法和土地违法行为的处置工作。 审核和指导各街道对其他各类土地违法和规划违法线索进行核查及处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开展违法违规占用土地处理法律法规宣传。 开展本街道日常巡查，协助做好卫片执法图斑的现场核查、系统填报、督促责任单位开展拆除复耕复绿等工作。 开展本街道各类规划违法及土地违法行为的巡查管控工作，对于巡查、各类举报投诉转办线索发现的相关规定违法和土地违法行为及时制止并上报，抓好督促整改。 对上级部门行政执法工作提供帮助和支持。 综合运用多种处置方式对各类违法建筑进行拆除消化。 现场核实已拆除的违法建筑情况，并将相关数据录入数字监察平台。 开展产业类和公共配套类历史违建处理政策宣传，实施历史违建安全纳管，并完成街道办违建处理初审工作。
38	已出让土地上临时建筑管理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接受有关已出让土地上临时建筑的咨询，受理已出让土地上临时建筑申请并审核相关材料。 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进行现场勘查，书面征求并汇总相关职能部门及辖区街道办意见。 按程序报区政府审批，并根据区政府批复意见核发许可决定书或不予许可决定书。 指导各街道办事处对辖区内已出让土地上临时建筑实施批后监管、清拆工作。 对违法违规建设等行为进行处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本街道已审批临时建筑的日常巡查，发现未按照批准文件要求建设和使用临时建筑的，及时制止、纠正，并报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按照违法建筑相关法规查处本街道逾期临时建筑，对尚未拆除的逾期临时建筑实施安全纳管，以及职责范围内的其他有关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39	街区精致化建设工作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统筹全区街区精致化建设，通过打造街区精品工程，活化利用城区边角空间。 负责谋划生成及建设全区街区精致化建设项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本街道街区精致化建设，通过打造街区精品工程，活化利用城区边角空间。 负责谋划生成及建设本街道街区精致化建设项目。
40	“智慧城管”工作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统筹开展区“智慧城管”工作。 牵头制定“智慧城管”运行、考核机制，指导、监督街道办事处落实系统应用及推广，对接相关部门提出系统研发、维护需求，统筹其他部门有关数据事项逐步纳入“智慧城管”系统一体应用。 牵头制定数字化城管事件采集和分拨流程、标准，指导街道开展数字化城管相关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协助开展区“智慧城管”工作。 落实“智慧城管”系统应用及推广，将有关数据事项逐步纳入“智慧城管”系统一体应用。 开展数字化城管相关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七、应急管理（10项）				
41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深圳市罗湖区应急管理局 各行业主管部门	<p>深圳市罗湖区应急管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统筹做好安全生产教育宣传工作。 2.负责对全区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综合监督管理，具体指导协调、监督检查本级政府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及各街道办的安全生产工作落实情况。 3.督促落实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4.负责对执法人员、企业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5.制定应急管理领域监督检查计划，并按计划进行检查、抽查。 6.承担非煤矿山、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等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执法监督工作。 7.负责化工（含石油化工）、医药、危险化学品（不含港区内危险化学品码头建设项目、储存设施建设项目以及在港区内从事危险化学品码头装卸作业、仓储经营）和烟花爆竹经营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8.对工贸、危化企业检查中发现事故隐患责令限期整改、现场处置，到期进行复查；对存在违法行为或逾期不整改、整改不合格的予以处罚。 <p>各行业主管部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各行业主管部门负责对有关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2.加强对本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 3.配合其他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开展安全生产检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按照区政府确定的职责做好本街道安全生产工作，加强对本行政区域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协助上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2.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知识普及，按照街道综合应急预案组织开展演练。 3.落实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健全本街道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检查制度等安全管理制度，制定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4.落实本街道安全风险分级管控，负责监督检查本街道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并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风险管控及隐患整改措施。 5.配合相关部门定期开展重点检查，着重开展“九小场所”、农家乐、经营性自建房等风险隐患排查，推动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主动自查等制度，发现安全隐患及时上报。 6.按照执法权限行使执法检查权、违法行为制止权等，依法查处违反应急管理类规定的行为。 7.参与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督促、协助事故责任单位做好善后处置及整改工作。 8.负责对造成3人以下重伤、300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生产安全事故开展调查处理。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42	安全生产事故应急处置	深圳市罗湖区应急管理局 深圳市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 各行业主管部门	<p>深圳市罗湖区应急管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应急知识宣传。 2.负责对全区安全生产事故实施应急处置。 3. 制定区级综合应急预案，并指导街道制定预案。 4.开展应急事故处置和救援，开展事故调查及评估工作。 5.收集、整理和发布灾害或事故的相关信息。 6.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7.参与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p>深圳市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统筹物资储备、救援队伍等应急资源。 2.在灾害或事故发生时，负责指挥和协调各方力量进行应急救援。 3.组织开展应急救援培训和演练。 <p>各行业主管部门：</p> <p>负责有关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事故实施应急处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应急知识宣传。 2.统筹本街道各类突发事件应对工作。编制街道应急预案，组建应急救援队伍，定期组织培训和演练。 3.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后，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并组织群众疏散撤离。 4.根据区应急指挥部要求，做好突发事件现场应急救援、社会动员、现场取证、道路引领、后勤保障、秩序维护等协助处置工作。 5.协助做好群众安置、灾情统计、善后处置、物资发放、抚恤补偿、医疗康复、心理引导、环境整治、保险理赔、事件调查评估和制订实施重建规划等恢复重建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43	燃气安全管理	<p>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各行业主管部门</p>	<p>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1.负责燃气安全宣传和培训工作。 2.负责辖区内燃气行业管理、安全管理及设施保护管理等工作，开展业务巡查，提供业务指导。 3.编制辖区燃气发展规划及燃气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4.负责组织或参与对燃气事故的调查处理。</p> <p>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负责对压力容器、工业管道及安全附件的安全和燃气质量实施监督管理，负责燃气器具等产品的质量监督管理，实施气瓶充装许可。</p> <p>各行业主管部门： 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有关燃气管理工作，对各自行业、领域燃气使用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p>	<p>1.开展燃气安全政策法规宣传和培训。 2.协助检查燃气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制止违法经营和占压、损毁燃气设施的行为，对劝阻无效的及时上报。 3.及时上报燃气安全事故，并协助上级部门处理。</p>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44	消防安全管理	深圳市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p>深圳市罗湖消防救援大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消防宣传教育，组织指导社会消防力量建设和消防演练。 2.依法实施公共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的消防安全检查。 3.承担综合性消防救援工作，指挥调度相关灾害事故救援行动。 4.承担火灾预防、消防监督执法及火灾事故调查处理相关工作。 <p>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和抽查职能，并建立档案，依法查处职权范围内的消防违法行为。 2.依法监督建设工程施工使用的消防产品和装修装饰材料。 <p>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依法查处职权范围内的消防违法行为。 2.协助维护消防救援现场治安秩序和保护火灾事故现场，协助消防救援机构开展火灾事故调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立消防安全组织，制定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措施。 2.按照街道综合应急预案，开展消防演练。 3.对易发现、易处置的公共场所消防安全隐患开展日常排查，发现问题及时制止，并上报消防救援部门。加强对本街道老旧建筑、“九小场所”、公共娱乐场所、农家乐（民宿）和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停放充电场所消防安全检查，督促整改火灾隐患。 4.协调处理住宅物业消防安全管理问题，加强对本街道租赁房屋消防安全检查。 5.落实本街道的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措施，开展消防业务培训、消防演练、应急疏散演练工作，指导、支持和帮助居民委员会开展群众性的消防工作。 6.落实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措施和要求，部署消防安全整治，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并督促本街道单位制定消防安全制度、消防安全操作规程、整改火灾隐患。 7.按照现有模式开展消防执法，按照执法权限对违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行为进行查处，非街道执法权限内的违法违规行及时上报。 8.发生火情及时组织群众疏散。第一时间报告区消防救援大队进行灭火救援。协助开展灭火救援和火灾事故调查工作，及时上报相关线索。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45	房屋及既有建筑幕墙安全管理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房屋安全宣传和培训。 2.制定区级层面房屋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指导和督促辖区街道开展房屋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培训和演练。 3.组织开展房屋安全和建筑幕墙安全隐患排查工作。 4.负责对房屋安全检测鉴定报告进行备案。 5.查处危害房屋安全的违法违规行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协助开展房屋安全宣传和培训。 2.开展房屋及既有建筑幕墙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演练和处置工作。 3.落实房屋安全属地管理责任，负责对房屋安全责任人进行登记。督促房屋安全责任人对房屋进行检查修缮、检测鉴定和安全隐患治理；督促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开展房屋安全管理相关工作。 4.负责本街道房屋安全和建筑幕墙安全隐患排查工作。 5.接到本街道房屋安全隐患投诉举报后，开展先期隐患排查并及时上报，及时向房屋安全责任人出具《房屋安全隐患治理告知书》，督促其进行治理。 6.做好危险房屋的解危督促和协调工作。 7.依法处置房屋安全突发事件。 8.负责相关信息采集、录入、统计、更新等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46	自然灾害防范处置（含防汛、防台、防震、防雨雪、防冰冻、防地质灾害等）	深圳市罗湖区应急管理局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市罗湖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深圳市罗湖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深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罗湖大队 深圳市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罗湖区应急管理局： 1.对防灾减灾知识进行科普宣传。 2.组织、协调、监督、指导全区防汛防旱防风工作，根据气象水文等预警信息发布三防应急响应。 3.按接收的预警信号有序开放避难场所，指导相关部门就近安置受灾人员并发放救灾物资。 4.核定、报告和发布灾情信息，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报告最新灾情情况。 5.指导督促工矿商贸和危化品企业防汛准备和隐患排查工作，掌握影响本部门职责范围内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场所等重要基础设施、场所安全的地质灾害（隐患）情况,监督相关责任单位落实地质灾害（隐患）防治措施。 6.汇总灾情，制定应急救援行动计划，部署地质灾害专业救援队伍前往灾区开展救援，协调有关救援队伍参与救灾行动，协调志愿者队伍开展应急救援行动，协调有关专家指导应急救援工作。 7.区应急管理局负责全国综合减灾示范区创建，牵头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 8.指导、协调受灾地相关部门做好受灾群众紧急转移安置和生活救助工作，组织协调相关部门调拨救灾款物，做好遇难人员善后工作，做好灾后调查评估工作。 9.负责认定地质灾害工程治理相关事项。	1.开展宣传教育，提升群众自救能力，制定应急预案和调度方案，建立辖区风险隐患点清单。 2.负责本街道应急保障能力建设，组建街道抢险救援力量，组织开展日常演练，做好人防、物防、技防等准备工作。落实本街道紧急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清点现有以及上级下发各项物资并登记造册。 3.制定和发放灾害隐患点防灾明白卡、避险明白卡和防灾预案表，对隐患目标设立警示标牌，标明影响范围。 4.开展辖区内低洼易涝点、江河堤防、山塘水库、山洪和地质灾害危险区等各类风险隐患点巡查巡护、隐患排查。 5.做好值班值守、信息报送、转发气象预警信息。 6.督促检查本街道单位做好防汛防台等自救准备，督促本街道单位做好树木修剪加固和雨水篦子疏通等工作。 7.出现险情时，及时组织受灾害威胁的居民及其他人员转移到安全地带。 8.发生灾情时，组织转移安置受灾群众，做好受灾群众生活安排，及时发放上级下拨的救助经费和物资，并及时向区人民政府报告灾害事故信息。 9.组织开展灾后受灾群众的生产生活恢复工作。做好本街道灾情核查、损失评估等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p>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房屋安全、建筑施工、轨道交通建设、燃气、物业管理等行业防汛监督管理。 2.负责辖区房屋的隐患排查、监测预警，督促相关责任单位开展巡查和值守工作。 3.指导加强建筑工地内临时构筑物、大型施工机械的安全防护，协助工地内工人安全撤离。 4.负责管辖范围内的在建房屋、市政工程的抢险救灾和维修工作。 5.负责督促物业管理机构开展人员疏散和安全防护工作，做好地下空间等物业管理区域的安全防范。 6.负责协调相关单位抢修损毁燃气管道。 7.按照区三防指挥部要求组织调配大型机械设备参与抢险救援。 8.负责建筑边坡防治工作的指导、协调和责任认定。 9.负责辖区除交通、水利、城管领域外的建筑边坡（挡墙），以及围墙、余泥渣土堆填等安全隐患或险情处置工作。 10.掌握本行业领域房屋、建设工程造成的可能引发地质灾害的建筑边坡以及影响燃气管道、建筑物废弃物受纳场（未封场）等基础设施安全的地质灾害（隐患）情况，监督相关责任单位落实地质灾害（隐患）防治措施。 11.指导开展建筑边坡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工程治理工作，负责对治理责任单位提出的应急工程申请，按程序进行认定。 12.加强已报建的地质灾害和建筑边坡专项治理工程的施工监管并参与工程验收，依法查处未报建工程违法施工行为。 13.负责协调市相关部门或市相关企业落实轨道交通工程造成的地质灾害(隐患)防治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督促本街道其他责任单位落实地质灾害、危险建筑边坡专项整治。负责实施无明确责任主体事故小型抢修工程。协助政府投资的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挡墙）治理工程的实施，负责总投资400万元以下的责任不明确的政府投资治理边坡工程治理。负责政府投资治理的已竣工验收的地质灾害隐患和危险建筑边坡专项治理工程的后续管理维护，督促其他责任单位落实专项治理工程的日常维护管理。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p>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水文监测和预警预报，负责全区水务工程设施的调度运行及抢险抢修，协调市管水务设施、设备的调度工作。 2.加强在建水务工程的度汛管理；组织、协调开展河道和排水管网疏通工作，会同相关单位组建排涝专业分队，快速处置积水内涝。 3.按照区三防指挥部要求组织处置暴雨期间发生的水务工程设施突发事件，提供抢险技术支持。 4.督促预警区域内涉边坡水务工程在建工地做好地质灾害防范应对工作。 5.组织对全区水库及河道边坡加强巡查、加密监测，做好维护管养工作。 6.组织水务工程抢险力量做好应急准备。 7.负责辖区地质灾害隐患或险情处置工作。 <p>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做好管辖范围内市政公园的防汛防旱防风工作，协调做好辖区内市属公园的防汛防旱防风工作，负责管辖范围内市政园林、公园绿化设施的管理维护。 2.指导并监督行道树木修剪和防护加固、枯枝断枝清理、倒伏树木处置工作。 3.负责已许可设置的户外广告设施的安全监督管理，督促已许可设置广告设置单位对破损、残旧、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p>倾倒的户外广告设施进行防护、加固；负责对管辖范围内市政环卫、绿化等城管行业市政设施场所进行抢险、维修。</p> <p>4.指导并监督路面垃圾清除、市政排水管网进水口检查清理等工作。</p> <p>5.加强监管范围内的公园、危险设施或地带的安全管理，组织疏散、转移管辖范围内场所的危险区域人员。</p> <p>6.负责区管公园、区管社区公园、绿道等管理范围内地质灾害（隐患）的监测预防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p> <p>7.负责辖区内市城管局管辖范围的公园、绿道前期勘察与设计工作，监督相关责任单位落实地质灾害（隐患）防治措施。</p> <p>深圳市罗湖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协调各类无线电专网通信线路、基站、地下汇聚机房及设施排查、抢修，保障防汛工作期间无线电通信顺畅。</p> <p>深圳市罗湖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协调基础电信运营企业尽快修复损毁的通信设施。</p> <p>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1.监督本行业领域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重点加强岩溶塌陷地质灾害（隐患）易发区内交通建设工程行业监管。 2.掌握本行业领域的交通建设工程（轨道交通建设工程除外）造成的可能引发地质灾害的建筑边坡以及影响公路、城市道路、交通场站等重要基础</p>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p>设施安全的地质灾害（隐患）情况，监督、协调责任单位落实防治措施。</p> <p>3.组织实施管辖范围内地质灾害隐患的专项治理。</p> <p>深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罗湖大队： 1.负责地质灾害突发事故现场的交通疏导和交通管制工作。 2.配合现场指挥部开展应急抢险、组织受灾群众疏散等工作。</p> <p>深圳市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 1.负责组织实施突发地质灾害时的抢险、救援和消防应急抢险救灾工作。 2.协助灾区疏散和营救危险地区群众。 3.协助有关单位开展灾后重建相关工作。</p> <p>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1.组织维护灾区的现场秩序并设置警戒。 2.配合现场指挥部疏散、撤离受地质灾害威胁的人员。 3.依法打击违法犯罪活动，妥善处置突发地质灾害引发的群体性事件。</p>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p>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做好本部门管理的建设工程涉及的地质灾害（隐患）防治工作，重点加强岩溶塌陷地质灾害（隐患）易发区内相关工程施工管理，依权限实施地质灾害（隐患）和危险边坡专项治理工程。 2.配合协助相关责任单位落实地质灾害（隐患）防治措施。 3.将已竣工验收的地质灾害（隐患）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移交相关责任单位或属地街道办进行日常维护和维修保养。 	
47	地面坍塌防治及应急处置	<p>深圳市罗湖区应急管理局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深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罗湖大队 深圳市罗湖区</p>	<p>深圳市罗湖区应急管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较大级别以上地面坍塌事故的应急抢险工作；指导、督促相关部门做好一般级地面坍塌事故的应急抢险工作。 2.组织开展地面坍塌排查、巡查、检测评估、隐患治理。 3.健全地面坍塌事故现场应急处置联动机制。 <p>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地面坍塌防治业务培训、知识宣传和演练。 2.建立区管建设工程基坑周边、燃气管道地面坍塌预防体系；严格监管区管建设基坑、燃气管道工程建设质量。 3.负责配合市住建局协调做好市管建设工程、轨道交通建设的地面坍塌防治工作；负责市管建设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消防救援大队	<p>工程、轨道交通建设引发的地面坍塌事故安全管理，参与轨道交通建设引发的地面坍塌事故调查处理工作。</p> <p>4.负责接收、管理和利用建设工程形成的地下管线档案，负责全区域建档档案信息化工作的统筹、规划和协调，健全城建档案管理的规划、规章制度和技术规范，提供地面坍塌抢险所需档案材料。</p> <p>5.配合市住建局组织、指挥燃气单位，及时抢修因燃气管道引发的地面坍塌，及时疏散被损坏管线周边人员和转移财产。</p> <p>6.督促相关责任单位加强区管建设工程基坑周边、燃气管道等相关设施的日常巡查和维护管理；组织开展区管建设工程基坑周边、燃气管道施工等引发的地面坍塌隐患排查、检测和治理工作。</p> <p>7.负责督促辖区深基坑工程在现有综合监测体系的基础上，每年不少于两次对两倍基坑深度范围内的地面开展专项隐患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划分隐患重点防范区域，对隐患进行分类分级，并制定针对性的管理和治理措施。</p> <p>8.加大行业监管力度，认真落实工程质量责任终身制，严格监管在建建设工程质量，从源头预防地面坍塌事故的发生，对因工程质量问题引发重大地面坍塌事故的应依法追究相关单位责任。</p> <p>9.严格落实地下管线设施建设标准；完善各类地下管线的管材、接口、检查井与基础等建设标准，强化顶管施工、管道沟槽回填等技术规范的落实。</p>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p>10.建立地下工程建设风险防控机制；建立信息共享、事务共商、矛盾化解、风险防控工作机制。</p> <p>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p> <p>1.开展地面坍塌防治业务培训、知识宣传和演练。</p> <p>2.健全区管暗渠化河道、给排水管渠地面坍塌预防体系，督促落实相关设施的日常巡查和维护管理；严格监管区管暗渠化河道、给排水管渠工程建设质量。</p> <p>3.组织开展、指导、督促区管暗渠化河道和给排水管渠地面坍塌隐患排查、检测和整治工作；组织做好区管暗渠化河道和给排水管渠地面坍塌事故的报告、先期处置等相关工作；负责指导、督促排水设施运营单位对市政排水管涵影响范围内地下空洞隐患开展检测评估工作。</p> <p>4.组织、协调暗渠化河道、给排水管渠、箱涵等地面坍塌事故的应急抢险工作，配合开展其他地面坍塌事故的应急抢险工作。5.督促、指导市水务集团罗湖分公司对检测出的排水管涵隐患进行分级处置，按轻重缓急开展治理或动态监测；对破损严重、安全隐患较大的管涵，加快升级改造工程的推进，结合正本清源、消黑工程等消除隐患。</p> <p>6.健全排水管涵管理机制，实施市场化、专业化运营维护，明确暗渠化河道管理单位，完善排水管涵运营维护技术规范。</p>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p>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配合市交通运输局健全道路地面坍塌预防体系；加强管辖道路及相关设施的日常巡查和维护管理，对存在地面坍塌隐患的路段加大巡查力度，并将道路坍塌隐患治理列入日常养护工作的重点；配合质量监督部门严格监管管辖范围内的道路工程建设质量。 2.组织开展管辖道路范围内的非因地下管网设施和地下施工原因引发的脱空、空洞、土体疏松等隐患的排查、检测工作，开展因道路及交通设施自身问题（不含管线、地下施工等问题）导致的地面坍塌隐患整治工作，做好辖区范围人行道地下空洞隐患检测和评估工作。 3.负责开展管辖道路范围内由道路自身原因引发的地面坍塌事故的应急处置工作，配合区政府开展其他地面坍塌事故的应急抢险和救灾工作，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撑，及时办理占道施工许可，保障应急抢险工作的有效开展。 4.健全道路管理机制，健全地下空洞隐患日常巡查制度，配合市交通运输局完善管辖范围道路设施安全监测预警体系。 <p>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维护地面坍塌区的现场秩序和警戒。 2.负责指挥危险区群众安全撤离或转移，联合有关部门做好救援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p>3.依法打击违法犯罪活动,妥善处理因地面坍塌引发的治安事件。</p> <p>深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罗湖大队:</p> <p>1.负责全区地面坍塌区段交通疏导工作。</p> <p>2.负责地面坍塌事故抢险车辆、抢险单位现场施工的交通保障。</p> <p>3.及时报送全区地面坍塌路段交通情况,及时协助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办理占道施工许可,保障应急抢险工程及时开展。</p> <p>深圳市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p> <p>负责对地面坍塌事故中人员等重大险情进行专业的救援工作。</p>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48	森林防灭火工作	深圳市罗湖区应急管理局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宣传部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深圳市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	<p>深圳市罗湖区应急管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教育。 2.组织编制全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和区森林火灾应急预案。 3.承担区森防日常工作，按照分级负责原则，组织、协调、指导森林防、灭火处置工作，统筹森林火灾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4.承担森林火灾监测预警，组织发布森林火灾火情预警和灾情信息。 5.协调查处森林火灾案件，汇总灾情统计。 <p>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宣传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组织媒体做好森林防灭火政策解读和成效宣传。 2.协调森林火灾扑救宣传报道工作。 3.指导协调有关部门开展森林防灭火知识和技能的宣传教育等。 <p>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打击林区违法用火行为，查处森林火灾案件。 2.负责维护社会治安、指挥受灾群众疏散、撤离和陆地突击救援。 3.协助组织受灾群众安全转移。必要时，协助市公安局警务直升机执行航空灭火和运送人员、装备及物资等任务。 <p>深圳市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p> <p>按照职责分工依法参与森林火灾应急救援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制定森林防灭火应急预案，开展演练，做好值班值守。 2.划分网格，组建护林员队伍和防火灭火力量，储备必要的灭火物资。 3.发现火情，立即上报火灾地点、火势大小以及是否有人员被困等信息。 4.在火势较小、保证安全的前提下，先行组织进行初期扑救。 5.协助做好火灾调查、案件查处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49	限额以下小型工程安全监管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各行业主管部门	<p>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组织开展限额以下小型工程安全培训和宣传教育。 2.负责职责范围内的限额以下小型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p>各行业主管部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对各行业主管部门作为建设单位或业主的限额以下小型工程作业，履行协调、管理职责。 2.负责本行业领域限额以下小型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本街道限额以下小型工程安全生产宣传。 2.督促责任主体做好上岗作业前培训教育和作业安全交底。 3.组织开展安全巡查，发现安全隐患后督促施工、物业单位及时整治。 4.受理有关限额以下小型工程违法行为和安全隐患的投诉，及时组织核查处理。
50	城市安全风险监测预警	深圳市罗湖区应急管理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全区应急管理监测预警体系建设和管理。 2.负责城区安全数据资源的管理运用，建立全区安全生产、自然灾害、事故灾难数据信息资源共享机制。 3.建立突发事件预警制度，健全完善预警信息发布平台，统筹预警信息发布。 4.建立区级应急指挥通信保障工作机制，督促、指导本辖区街道、社区应急指挥通信保障体系建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协助提供相关信息资源和共享数据。 2.建立突发事件预警机制，配合做好突发事件先期处置和各项应急保障工作。 3.开展本级应急指挥通信保障力量建设和管理，第一时间报送信息，并做好现场音频、视频传输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八、社会管理（14项）				
51	社会组织登记管理	深圳市罗湖区民政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拟订社会组织登记管理相关政策并开展政策宣传。 2.负责社会组织的成立、变更、注销等行政许可审批工作，负责对社会组织管理的行政检查。 3.指导街道开展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工作。 4.审核社会组织年度工作报告，督促有异常的社会组织开展整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社会组织登记管理相关政策宣传。 2.指导本街道社会组织进行备案登记，并上传系统。 3.做好本街道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工作，建立台账并上报。 4.对年度工作报告审核不通过的社会组织开展整改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52	窨井盖管理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深圳市罗湖区发展和改革局 深圳市罗湖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深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罗湖大队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武装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公交井盖监管。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水务井盖（含雨水篦子）监管。 深圳市罗湖区发展和改革局： 电力井盖监管。 深圳市罗湖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联络通信运营商管理通信井盖。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公安井盖监管。 深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罗湖大队： 交警井盖（ATC 井盖）监管。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路灯井盖监管。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1.燃气井盖监管。 2.协同区财政局、各行业主管部门、各街道对无主窨井盖进行一体化管理和保障管理经费。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武装部： 军用井盖监管。	1.对无物业小区和商业楼宇的窨井盖，以及市政道路之外其他场所窨井盖，开展无主窨井盖现场巡查。 2.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并整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53	养犬管理	深圳市罗湖区 城市管理和综合 执法局 深圳市罗湖区 卫生健康局 深圳市市场监 督管理局罗湖 监管局 深圳市公安局 罗湖分局	<p>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负责依法养犬、文明养犬宣传工作。 2.负责养犬登记、养犬管理服务系统建设、犬只收容场所设置及监督管理等工作。 3.负责辖区内“TNA 计划”的实施工作，对于执法部门罚没及各种渠道救助的无主犬只,实施收治。</p> <p>深圳市罗湖区卫生健康局： 负责人用狂犬病疫苗的供应、接种、人患狂犬病防治的监督管理工作。</p> <p>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1.负责涉犬经营活动的市场主体登记，依法对涉犬经营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2.对疑似患有狂犬病的犬只应当立即委托专业机构进行诊断；对确认患有狂犬病的犬只，应当依法采取无害化处理措施。</p> <p>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负责查处饲养犬只干扰他人正常生活，放任犬只恐吓他人、驱使犬只伤害他人等违反治安管理的行为。</p>	1.负责本街道养犬的日常登记和管理事项。 2.开展文明养犬宣传工作。 3.日常巡查发现流浪犬后，通知收治单位进行收容救助。 4.对本街道逾期未植入电子标签的犬只信息进行跟进，督促养犬人为犬只植入电子标签。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54	非机动车停放秩序整治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深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罗湖大队	<p>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负责指导、监督各街道办查处互联网租赁自行车违规停放的行为。</p> <p>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负责统筹路面停放区域的划设；协调监督互联网租赁自行车的投放数额和运营管理工作；查处交通枢纽和客运站范围内乱停放非机动车的行为。</p> <p>深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罗湖大队： 负责查处违反规定停放在机动车道上的电动自行车，妨碍其他车辆与行人通行的行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日常巡查，依权限对本街道非机动车停放进行管理。 2.依权限对本街道（包括但不限于地铁出入口周边、人行道、非机动车道等）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停放进行监督管理，督促互联网租赁自行车运营企业规范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停放秩序，协调物业做好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停放管理。 3.督促物业做好非机动车停放管理。
55	预付式经营监管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各行业主管部门	<p>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1.负责组织开展主管领域内预付式经营专项治理工作。 2.协助各行业主管部门制定并推广合同示范文本。 3.依法查处市场监管领域涉预付式经营的违法行为。</p> <p>各行业主管部门： 1.负责组织开展主管领域内预付式经营专项治理工作。 2.制定并组织实施本行业的预付式经营风险预防、日常监管和“暴雷”事后处置工作措施。 3.处置本行业主管领域的预付式群体性纠纷涉及退费、销课等相关诉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预付式消费相关法律法规宣传。 2.协助行业主管部门开展摸排纳管、网格巡查。 3.做好本街道预付式经营领域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对街道层面无法处理的及时上报。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56	社会心理服务、心理疏导和危机干预工作	深圳市罗湖区卫生健康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心理健康宣传教育。 2.指导街道建立社区社会心理服务平台。 3.建设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和人才队伍。 4.设立心理援助热线，加强重点人群心理健康服务。 5.开展居民群众心理辅导、心理危机干预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心理健康宣传活动。 2.建立街道、社区社会心理服务平台。 3.开展心理问题识别与处置能力培训。 4.加强对重点人群的人文关怀和跟踪帮扶，为居民群众心理辅导、心理危机干预等活动提供场地等帮助。
57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监管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组织编制户外广告设施设置专项规划。 2.负责二楼以上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3.指导监督街道办事处开展一楼门楣招牌设置备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一楼门楣招牌设置备案。 2.本街道户外广告的日常监督管理。
58	报刊亭管理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报刊亭审批管理。 2.负责根据街道执法队日常巡查上报的违规情况，督促报刊亭设置单位进行整改；对执行取缔的报刊亭，撤销其行政许可，通知报刊亭设置单位实施吊离。 3.监督指导街道开展报刊亭日常巡查和违法查处工作。 	负责开展本街道范围内报刊亭日常巡查，发现违规行为及时上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59	城市绿化管理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p>1.负责全区园林绿化行业管理。</p> <p>2.承担区属市政绿地（公园）建设和日常养护管理工作。</p> <p>3.办理占用城市绿地审批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行政许可相关审批事项，并负责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工作；涉及市政府审定事项，依程序办理报审。</p> <p>4.审定因病虫害、自然灾害等原因死亡的零星城市树木清理和树木三级分枝（含）以下或不保留树冠的重剪，指导和监督各相关单位开展小区和单位附属绿化管理工作，组织现场勘察、资料审验、专家评估等程序。</p>	<p>1.接收本街道单位或个人报送非市政树木因病虫害、自然灾害等原因死亡申请清理的书面材料，核查提出申请事项与事实相符后报区城管部门；监督绿化管理主体落实下步工作。</p> <p>2.接收本街道单位或个人报送非市政树木申请树木重度修剪（树木三级分枝（含）以下或不保留树冠的重剪）的书面材料，核查提出申请事项与事实相符后报区城管部门；监督绿化管理主体落实下步工作。</p> <p>3.接收所辖范围绿化主体报备非公共绿地树木整形修剪方案（日常轻度修剪、树木三级分枝（含）以上的轻剪）。</p> <p>4.加强对本街道非市政树木的巡查、监管，指导绿化养护责任主体落实管理责任。</p>
60	商业外摆和摊贩经营、流动摊贩管理	<p>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p> <p>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p>	<p>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p> <p>1.负责商场门店规范外摆和摊贩经营场所工作的协同推进和监督指导。</p> <p>2.对街道办提交的外摆申请和摊贩经营方案征求各相关职能部门意见后进行审核和备案。</p> <p>3.对在划定的摊贩经营场所外、占用城市道路和公共场所堆放物品、摆摊设点、销售商品且拒不改正的行政处罚。</p> <p>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p> <p>对本行政区域的食品小作坊和已登记食品摊贩实施监督管理。</p>	<p>1.负责对本街道商业外摆经营设置申请进行初审。</p> <p>2.负责日常管理和摊贩经营场所的划定工作。</p> <p>3.落实属地管理责任，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加强监管，加强无序设摊和擅自超出门窗外墙经营行为的巡查监管。</p> <p>4.组织、协调本街道的食品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的综合治理和监督管理工作。</p> <p>5.将食品摊贩集中经营区域、路段和时段的规划设置、摊位数量等信息向社会公开，引导流动食品摊贩到街道办事处划定的摊贩经营区域经营。</p> <p>6.做好相关工作汇报、信息上报等工作。</p>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61	交通运输及其相关业务经营场所的管理和监督检查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道路、水路运输、客货运发展战略、规划、政策、标准的拟订和监督实施。 2.加强道路货物运输超限超载治理的宣传教育工作，引导货物装载源头单位、货物运输经营者、货车驾驶人合法装载、规范经营、安全运输。 3.负责本行政区域内道路运输及相关业务经营场所、客货集散地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4.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企业经营和运输业务许可、备案，应急安全管理和工作检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对本街道交通运输规划和项目建设提出意见建议。 2.建立完善社区交通安全工作站，履行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信息收集、管理预警、宣传劝导、巡查管控、即时调度等职责。
62	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的建设、维护和管理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职责范围内国道、省道、县道的规划建设。 2.负责对辖区交通在建工程项目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 3.负责职责范围内国、省、县道的侵占、损坏公路、公路用地、公路附属设施及其他违法行为监督管理。 4.负责及时修复因灾害中断的职责范围内国道、省道、县道交通。 5.负责职责范围内国、省、县、乡道涉路施工、大件运输等的路政许可审查和检查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对本街道国、省、县道规划提出意见建议，落实建设用地及民事协调工作。 2.开展本街道国、省、县道设施应急抢险工作。 3.上级部门开展公路路政许可核查监督时，提供必要的现场协助。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63	道路交通隐患排查治理	深圳市公安局 交通管理支队 罗湖大队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罗湖管理局	<p>深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罗湖大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组织开展交通安全宣传。 2.监督检查、指导协调道路交通安全工作。 3.组织道路交通安全大检查、专项督查和风险隐患排查治理。 4.督促施工单位做好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5.负责停车场内交通安全管理职责。 <p>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管辖范围内道路、桥梁、隧道、人行天桥以及交通标牌、标识、标线、护栏等交通设施的管理和管养监护，并承担监管责任。 2.参与辖区内交通规划，承担辖区内道路交通管理和交通拥堵治理工作，制定并实施辖区交通组织、管理和改善方案。 3.负责发放辖区占道施工许可。 4.负责停车场行政管理职责，承担许可办理、智慧停车等相关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交通安全宣传。 2.开展本街道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梳理汇总隐患情况并及时上报。 3.督促本街道范围内涉路工程施工单位做好交通安全管理。 4.做好未移交道路路面、无主市政设施管养工作。
64	铁路沿线综合整治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 委政法委员会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罗湖管理局 深圳市公安局 罗湖分局	<p>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政法委员会：</p> <p>统筹协调铁路护路联防工作，协调相关部门做好治安整治、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等护路护线相关工作。</p> <p>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铁路护路宣传教育，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开展应急演练。 2.负责运营铁路沿线环境的综合治理。加强对沿线新建项目和原有建筑、生产生活设施改造的规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铁路护路宣传教育。 2.开展铁路周边安全隐患排查，发现明显影响铁路安全的行为，及时劝阻并上报。 3.处理辖内涉铁路安全管理的一般性问题。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p>管理和安全管控。</p> <p>3.做好铁路桥梁桥区航道安全、公跨铁桥梁和公铁并行路段安全防护风险管控和隐患治理等安全管理工作。</p> <p>4.负责涉铁工程建设管理，做好规划前期、审批和施工监管工作。</p> <p>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p> <p>1.指导各派出所，开展铁路护路联防工作。</p> <p>2.加强铁路沿线涉铁矛盾纠纷、治安隐患问题排查治理，维护沿线治安秩序。</p> <p>3.净化铁路及车站周边治安环境。</p> <p>4.对铁路沿线爆破作业施工和废旧金属收购企业、站点的治安管理和监督检查。</p>	
九、卫生健康（5项）				
65	传染病、公共卫生事件处置	深圳市罗湖区卫生健康局	<p>1.开展公众预防传染病的健康教育，提高公众对传染病的防治意识和应对能力。</p> <p>2.组织开展应急控制措施、救援和处置工作，组织、指导有关单位对公共卫生事件进行处置。</p> <p>3.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流行病学调查、现场处理及其效果评价。</p>	<p>1.发现辖区出现疫情，及时上报疾控部门。</p> <p>2.做好社区防控工作。</p> <p>3.公共卫生事件解除后，帮助群众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p>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66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	深圳市罗湖区卫生健康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拟订全区基层卫生健康政策、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基层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and 乡村医生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基层卫生政策的落实。 2.负责统筹全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相关工作。 3.组织协调区属医疗机构承接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代管运营，负责对区属医疗机构进行业务指导督导和行业监管，会同街道对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实施综合考评考核。 4.为慢性病管理提供宣传指导，组织开展和统筹协调全区慢性病及危险因素监测调查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按上级要求做好本街道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和健康促进活动的宣传工作，提供社康机构选址建议。 2.协助做好妇幼健康管理和家庭发展服务、老年人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慢性病健康管理、健康教育、健康素养促进的发动工作。宣传、动员居民参与慢性病及危险因素监测调查。 3.协助上级对承担本街道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基层医疗机构开展督导检查 and 绩效评价。
67	职业病防治管理	深圳市罗湖区卫生健康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职业卫生宣传教育和培训。 2.对用人单位和职业卫生服务机构开展监督检查，建立企业职业卫生档案。 3.组织对职业卫生相关投诉及职业病个案进行调查处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协助开展职业卫生宣传教育。 2.走访各备案用人单位，督促企业建立并完善职业卫生档案。 3.协助处理职业病危害投诉，派员参与职业病个案调查。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68	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和“托幼一体化”建设	深圳市罗湖区卫生健康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辖区普惠托育机构补助的申请、发放和监督管理，每年组织开展托育机构服务质量评估。 负责统筹协调托育机构的综合监管工作，制定托育机构综合监管制度。负责对托育机构饮用水卫生、传染病预防和控制等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开展新增托位建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普惠托育机构补助申请的受理及初审工作。为本街道申请普惠托育机构补助的机构提供相应业务咨询及指导。 负责摸清本街道托育机构底数，核实机构基本信息和运营情况，及时将相关信息报送区卫生健康局。 落实新增托位建设。开展本街道入托需求意愿调查，充分挖掘社区公共服务空间，建设社区托育点。寻觅适合办托的场地，宣传租金、水电、税收等方面优惠政策，引入民营资本建设和运营托育机构。
69	无烟城市建设工作	深圳市罗湖区卫生健康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拟定并组织实施控烟工作规划。 统一组织、协调、指导、监测和评估控烟工作。 负责指导、协调、部署、组织开展控烟宣传和烟草危害的健康教育。 组织医疗卫生机构开展戒烟医疗服务、提供戒烟咨询和指导。 按照规定履行控烟监督管理与行政执法职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协调开展监测评估工作，帮助收集被抽中住宅小区的相关住户信息，完成抽样，协调被抽中小区（住宅）管理处配合调查工作，做好社区宣传动员工作。 协助完成深圳市成人烟草流行调查监测。 开展控烟工作宣传和烟草危害的健康教育。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十、自然资源（2项）				
70	古树名木保护登记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古树名木资源监测调查，对古树实施动态化管理。 2.负责制定古树名木保护方案。 3.负责对古树名木资源进行普查，开展核实认定、登记造册、统一编号等工作。 4.负责建立古树名木图文档案和电子信息数据库。 5.开展古树名木抢救复壮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落实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做好古树名木信息档案日常维护工作。 2.开展古树名木的巡查，记录巡查情况，发现异常及时上报。
71	低效用地再开发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编制低效用地开发利用专项规划。 2.指导编制改造单元（项目）实施方案。 3.制定辖区低效用地再开发年度计划。 4.对涉及低效用地再开发的土地和建筑物的权属、现状、实际用地时间等基础数据进行调查与核实。 5.做好低效用地再开发土地供应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提供本街道范围内符合低效用地线索。 2.组织意愿征集、基础信息核查。 3.协助开展低效用地再开发单元实施方案编制和部分低效用地项目实施方案编制。 4.协助实施统一储备（含搬迁补偿安置、征（转）地历史遗留问题处理、房屋拆除、产权注销、土地清理、移交入库等）、统一安置（含安置房建设）、统一配套等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十一、文化和旅游（1项）				
72	文物保护工作	深圳市罗湖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文物保护实施监督管理。 负责文物普查和专项调查，全面掌握文物资源及保护情况。 推动文物的活化利用。 负责不可移动文物的维护修缮等补助工作，牵头组织现场施工检查、文物项目验收和补助发放等。 依职权行使行政处罚以及相关的行政检查。 组织实施文物普查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协助做好本街道文物保护的宣传工作。 参与文物建筑的活化利用。 帮助文物产权人或责任人申报文物维保修缮补助。 对本街道文物建筑开展日常巡查，发现安全隐患妥善处理并及时上报文物管理部门。 文物有损毁危险，产权人或安全责任人不按照要求维护修缮的，通知产权人或安全责任人履行维保修缮义务，并上报文物管理部门。 在上级执法部门对违法行为进行调查和处理时，提供必要的配合和支持。 参与文物普查工作，协助文物认定、普查宣传、调查提供新文物线索。
十二、市场监管（3项）				
73	动物疫病的防控和应急处置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事前宣传教育，制定动物防疫方案，建设动物防疫队伍，建立动物防疫体系。 发生突发动物疫病后，牵头组织应急处置和事后评估工作。根据上级部门动物防疫方案组织开展相关防疫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加强对动物防疫检疫法律法规和知识的宣传。 参与本街道动物计划免疫、强制免疫、疫病防控及应急处置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74	食品安全监管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深圳市罗湖区卫生健康局	<p>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展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宣传教育。 2.牵头负责食品安全的监督管理，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监管机制。 3.指导督促相关单位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 4.加强食品抽检，依法查处相关违法违规行。 5.建立健全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机制。 <p>深圳市罗湖区卫生健康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做好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医疗救治工作。 2.做好食品安全突发事件流行病学调查工作，并及时将流行病学调查报告通报给市场监管部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协助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包保责任制，定期走访学校食堂、食品生产经营主体和食品小作坊、小餐饮等，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2.协助参与食品安全应急事件先期处置工作，疑似食源性疾病暴发事件调查工作。
75	无证无照经营行为查处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	<p>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向涉嫌无需取得许可的无照经营有关的单位和个人调查了解有关情况。 2.进入涉嫌从事无需取得许可的无照经营场所实施现场检查。 3.依法查处无需取得许可的无照经营违法违规行为。 <p>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 依法查处未依法取得许可从事经营活动行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协助开展入户调查。 2.协同开展普法教育。 3.发现相关违法违规行为予以劝阻并及时上报。

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一、民生服务（2项）		
1	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审核确认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局 工作方式： 1.制定办事指南，细化受理条件、办结时限、材料清单、办理窗口、监督方式等，并向社会公开。 2.落实限时办结制度，审核、批准有关申请事项。 3.推行一门式一网式办理，提高审批服务质量效率，方便群众办事。
2	对违规领取高龄津贴的追缴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民政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开展日常巡查检查。 3.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4.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二、社会管理（36项）		
3	对未经批准举办营业性演出；变更演出举办单位、参加演出的文艺表演团体、演员或者节目未重新报批；演出场所经营单位为未经批准的营业性演出提供场地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检查。 3.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4.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4	对未经批准，擅自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检查。 3.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4.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5	对涉嫌违法从事出版物出版、印刷或者复制、进口、发行等活动的行为进行查处时，对有证据证明是与违法活动有关的物品的查封或者扣押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检查。 3.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4.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6	对擅自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7	对擅自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的行政强制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8	对制造、销售不符合国家技术标准的殡葬设备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民政局、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9	对制造、销售封建迷信殡葬用品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民政局、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10	对未经批准擅自从事殡葬服务业务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民政局、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11	对无营业执照生产、销售棺木和丧葬用品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12	对以采摘、攀折、钉拴、刻划、缠绕等方式损害植物；在禁止践踏的公共绿地践踏绿地；在公共绿地焚烧、堆放、采石取土、开垦种植、私搭乱建；在公共绿地倾倒垃圾、污水和其他废弃物；在公共绿地摆摊设点、停放车辆；损坏树木支架、栏杆、花基或者绿地范围内的供排水设施等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13	对在城市照明设施上刻划、涂污；在城市照明设施安全距离内，擅自植树、挖坑取土或设置其他物体，或倾倒含酸、碱、盐等腐蚀物或具有腐蚀性的废渣、废液；擅自在城市照明设施上张贴、悬挂、设置宣传品、广告；擅自在城市照明设施上架设线缆、安置其他设施或接用电源；擅自迁移、拆除、利用城市照明设施；可能影响城市照明设施正常运行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14	对在城市照明设施上刻划、涂污、张贴、晾晒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15	对擅自在城市照明设施上架设管线或者安置其他设施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16	对沿途泄漏、遗撒建筑废弃物污染道路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17	对在建筑物屋顶、阳台共有部分以及外立面结构上搭棚、设架或者杂乱堆放物品，不构成违法建筑或者设施且逾期未改正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18	对建筑物封闭阳台、防盗网及空调外机等设施未统一规范设置且逾期不改正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19	对在划定的摊贩经营场所外，占用城市道路和公共场所堆放物品、摆摊设点、销售商品且拒不改正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20	对除政府重大庆典、活动外，在树木、地面、建（构）筑物和其他设施上张贴、张挂、涂写、刻画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21	对违法占用、损坏、拆除环境卫生设施，或未按照先建后拆原则拆除环境卫生设施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22	对不文明使用公共厕所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23	对破坏公共厕所及其附属设施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24	对在城管综合执法管辖范围内主要为孕妇、儿童提供服务的公园、医疗卫生机构、社会福利机构的室外区域吸烟且不听场所经营者、管理者劝阻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25	对未建立卫生管理制度、未确定责任人或者未配备卫生设施，室内外环境卫生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26	对擅自改变规划绿地性质；在城市绿地内，对树木和公共设施上涂、写、刻、画和悬挂重物；在城市绿地内，攀、折、钉、栓树木，采摘花草，践踏地被，丢弃废弃物；在城市绿地内，倾倒、排放有毒有害物质，堆放、焚烧物料；在城市绿地内，以树承重、就树搭建；在城市绿地内，采石取土、建坟；在城市绿地内，进行损坏绿化的娱乐活动；破坏树木支架、栏杆、花基、坐椅、庭院灯、建筑小品、水景设施和绿地供排水设施等绿化设施；擅自砍伐、迁移城市绿地内树木花草、绿化设施；损害城市绿地内古树名木正常生长；擅自迁移、砍伐城市绿地内古树名木，损害古树名木致死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27	对擅自在城市道路照明设施上设置广告或者装饰物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28	对损坏城市道路照明设施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29	对擅自迁移、拆除、改动城市道路照明设施或在城市道路照明管线上方开挖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30	对在城管综合执法管辖范围内的禁烟场所未按规定有效制止吸烟人员吸烟且逾期不改正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31	对未及时清洗翻新建筑物外立面且逾期不改正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32	对在城管综合执法管辖范围场所的非吸烟点的其他室外区域吸烟且不听场所经营者、管理者劝阻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33	对在临街建筑物阳台摆放物品超出阳台立面且逾期未改正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34	对不按规定对临街建（构）筑物或其他设施的外立面进行清洗、粉刷且逾期未改正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35	对在城市照明设施周边 1 米以内倾倒腐蚀物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36	对未对建筑物外立面进行定期清洗翻新且逾期不改正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37	对公共设施表面存在乱张贴、乱涂写、乱刻画、乱吊挂和明显污渍未及时清洗翻新且逾期不改正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38	对车辆运载建筑废弃物、泥土、沙石、水泥等，在城市道路上行驶时污染城市道路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三、自然资源（45项）		
39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未按照规定补充编制土地复垦方案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40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未按照规定报告土地损毁情况、土地复垦费用使用情况或者土地复垦工程实施情况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41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拒绝、阻碍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或者在接受监督检查时弄虚作假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42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未按照规定将土地复垦费用列入生产成本或者建设项目总投资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43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未按照规定对拟损毁的耕地、林地、牧草地进行表土剥离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44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依照规定应当缴纳土地复垦费而不缴纳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45	对未经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在城市紫线范围内进行建设活动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46	对在城市蓝线范围内进行各类建设活动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47	对未经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批准在城市黄线范围内进行建设活动；擅自改变城市黄线内土地用途的；未按规划许可的要求进行建设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48	对非法占用已完成征转地补偿手续的国有土地，建筑物使用功能不违反城市规划，或者违反城市规划但可以采取改正措施加以利用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49	对未经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在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活动中搭建建筑物、构筑物的，或者擅自改变住宅外立面、在非承重外墙上开门、窗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50	查封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施工现场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51	对违法占用耕地建窑、建坟或者擅自在耕地上建房、挖砂、采石、采矿、取土等，破坏种植条件，或者因开发土地造成土地荒漠化、盐渍化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52	对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制定前已建的不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用途的建筑物、构筑物重建、扩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53	对买卖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土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54	对拒不履行土地复垦义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55	对未经批准或者采取欺骗手段骗取批准，非法占用土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56	对违法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禁止开垦区内进行开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57	对依法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当事人拒不交出土地，临时使用土地期满拒不归还，或者不按照批准的用途使用国有土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58	对擅自将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的使用权出让、转让或者出租用于非农业建设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59	对未取得采矿许可证擅自采矿的，擅自进入国家规划矿区、对国民经济具有重要价值的矿区范围采矿的，擅自开采国家规定实行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60	对超越批准的矿区范围采矿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61	对非法采集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62	对外国人非法采集、收购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63	对盗伐林木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64	对滥伐林木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65	对建设项目施工和地质勘查需要临时占用耕地，逾期不恢复种植条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66	对擅自在森林防火区野外用火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67	对破坏或者擅自改变基本农田保护区标志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68	对擅自迁移、砍伐树木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69	对以食用为目的出售、购买、运输、携带、寄递其他陆生野生动物和省禁止交易的其他野生动物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70	对非法出售、购买、利用、运输、携带、寄递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71	对非法出售、利用、运输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72	对非法出售、收购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73	对流动商贩以及在临时交易场所以提供食用为目的的生产、经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74	对流动商贩以及在临时交易场所以提供食用为目的的生产、经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以外其他禁止食用的动物及其制品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75	对非法购买、携带、寄递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76	对为食用非法购买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77	对食用明知非法加工的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或其产品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78	对食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79	对食用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或其他陆生野生动物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80	对以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为名买卖野生动物及其制品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81	对非法生产、经营使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或者没有合法来源证明行为的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制作食品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82	对流动商贩以及在临时交易场所以药膳名义生产、经营禁止食用的动物及其制品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83	对质量安全且不严重影响城市规划的违法开发建设的违法建筑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四、城乡建设（35项）		
84	对擅自在河道、滩地、堤防或者护堤地上修建工程设施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85	对未按本规定（《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的规定在河道管理范围内修建建设项目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86	对未经批准在河道管理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设施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87	对在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从事影响河势稳定、危害河岸堤防安全和其他妨碍河道行洪活动的处罚（包括倾倒垃圾、渣土影响河势稳定、危害河岸堤防安全和其他妨碍河道行洪的活动）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88	对未经审查同意工程建设方案，在河道管理范围内从事工程设施建设活动的处罚（如擅自修建水工程，或者建设桥梁、码头和其他拦河、跨河、临河建筑物、构筑物，铺设跨河管道、电缆）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89	对在河道管理范围内未申请办理延期手续而开工建设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90	对未经水务主管部门审查同意擅自开工建设开发利用项目，未将涉河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报水务主管部门审查同意，未按照水务主管部门审查同意涉河工程建设方案执行等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91	对未经批准或者不按照国家规定的防洪标准、工程安全标准整治河道或者修建水工程建筑物和其他设施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92	对未经批准在河道滩地存放物料、修建厂房或者其他建筑设施，以及开采地下资源或者进行考古发掘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93	对未经批准建设与防洪治污无关设施，从事开发利用项目未遵循河道整治规划、水功能区划或影响水资源合理开发利用和保护及供水、生态安全，涉河建设项目防御洪涝的设防标准与措施不符合规定等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94	对未按照有关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的位置、界限，在河道管理范围内从事工程设施建设活动的处罚（如修建水工程，或者建设桥梁、码头和其他拦河、跨河、临河建筑物、构筑物，铺设跨河管道、电缆）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95	对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污泥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96	未经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同意擅自开工建设开发利用项目或者涉河建设项目的，暂扣违法工具的行政强制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97	对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未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98	对建设单位未经批准进行临时建设；未按批准内容进行临时建设；临时建筑物、构筑物超过批准期限不拆除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99	对在临时用地上修建永久性建筑物、构筑物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100	对个人未办理规划许可审批手续建设地下建筑物、构筑物；擅自改变经许可审批确定的地下空间的使用功能、高度、层数和面积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101	对建设单位未办理规划许可审批手续建设地下建筑物、构筑物；擅自改变经许可审批确定的地下空间的使用功能、高度、层数和面积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102	对未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流域管理机构审查同意，擅自在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或者扩大排污口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103	对建设单位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未经批准擅自施工或为规避办理施工许可证，将工程项目分解后擅自施工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104	对单位或者个人在道路、政府储备建设用地、水源保护区、供排水设施、河道、水库、沟渠、山地、林地、菜地、农田、公园、绿地等公共场所或者其他非指定的场地消纳、倾倒、抛洒、堆放或者填埋建筑废弃物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罗湖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105	对施工单位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改建（含二次装修工程）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接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106	对施工单位施工前未对有关安全施工的技术要求作出详细说明；未根据不同施工阶段和周围环境及季节、气候的变化，在施工现场采取相应的安全施工措施，或在城市市区内的建设工程的施工现场未实行封闭围挡；在尚未竣工的建筑物内设置员工集体宿舍；施工现场临时搭建的建筑物不符合安全使用要求；未对因建设工程施工可能造成损害的毗邻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管线等采取专项防护措施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接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107	对建设单位对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提出不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的要求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接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108	对施工单位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在进入施工现场前未经查验或查验不合格即投入使用；使用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委托不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承担施工现场安装、拆卸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在施工组织设计中未编制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方案或专项施工方案；未按规定编制并审核危险性较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接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109	对出租单位出租未经安全性能检测或经检测不合格的机械设备和施工机具及配件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接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110	对施工起重机械、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安装、拆卸单位未编制拆装方案、制定安全施工措施；未由专业技术人员现场监督；未出具自检合格证明或出具虚假证明；未向施工单位进行安全使用说明，办理移交手续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接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111	对监理单位未对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或专项施工方案进行审查；发现安全事故隐患未及时要求施工单位整改或暂时停止施工；施工单位拒不整改或不停止施工，未及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未依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实施监理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接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112	对为建设工程提供机械设备和配件的单位，未按安全施工的要求配备齐全有效的保险、限位等安全设施和装置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接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113	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注册执业人员未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或因过错造成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接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114	对施工单位未取得施工单位资质证书承揽工程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接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115	对限额以下小型工程中监理单位发现施工单位未按照专项施工方案实施，未要求其整改或者停工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接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116	对施工单位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擅自进行生产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接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117	对限额以下小型工程中工程开工前，未对相邻建筑物、构筑物、地下管线、市政公用设施等进行安全防护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接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118	对建设单位和使用单位违反城市地下空间的规划及法定实施管理程序规定，开发建设城市地下空间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五、卫生健康（5项）		
119	开展妇幼健康服务项目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卫生健康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及知识宣传。 2.完善政策措施，推动项目规范有序实施。 3.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120	对辖区内托育机构的监督管理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卫生健康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开展巡查检查。 3.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121	追回超领、冒领计划生育各类扶助资金、补助资金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卫生健康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有关资金进行追回。
122	免费向已婚育龄夫妻提供避孕药具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卫生健康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及知识宣传。 2.发放避孕药具。 3.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123	开展计划生育纪念日、会员日服务活动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卫生健康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及知识宣传。 2.按要求开展相关活动。
六、应急管理及消防（14项）		
124	对施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违反规定未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接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125	对施工单位未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时无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现场监督；施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作业人员或特种作业人员，未经安全教育培训或经考核不合格即从事相关工作；未在施工现场的危险部位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或未按国家有关规定在施工现场设置消防通道、消防水源、配备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未向作业人员提供安全防护用具和安全防护服装；未依规定在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验收合格后登记；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禁止使用的危及施工安全的工艺、设备、材料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接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126	对施工生产经营单位未依规定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或未定期组织演练；特种作业人员未按照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相应资格，上岗作业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接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127	对限额以下小型工程中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未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接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128	对施工单位未向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进行方案交底和 安全技术交底；项目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对专项施工方案实施 情况进行现场监督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 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 接 工作方式： 1.开展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129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 施、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的；安全设备的安装、使用、 检测、改造和报废不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未对安全设 备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和定期检测的；未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 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的；危险物品的容器、运 输工具，以及涉及人身安全、危险性较大的海洋石油开采特种设 备和矿山井下特种设备未经具有专业资质的机构检测、检验合格， 取得安全使用证或者安全标志，投入使用的；使用应当淘汰的危 及生产安全的工艺、设备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 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 接 工作方式： 1.开展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130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或拒不执行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 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 接 工作方式： 1.开展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131	对生产经营单位存在生产、经营、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车间、商店、仓库与员工宿舍在同一座建筑内，或者与员工宿舍的距离不符合安全要求的；生产经营场所和员工宿舍未设有符合紧急疏散需要、标志明显、保持畅通的出口，或者锁闭、封堵生产经营场所或者员工宿舍出口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接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132	对生产经营单位拒绝、阻碍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依法实施监督检查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接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133	对建设单位将建设工程发包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勘察、设计、施工单位，或委托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工程质量检测单位、工程监理单位，或将拆除工程发包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施工单位的行政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接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134	对限额以下小型工程中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未及时排查处理施工现场安全事故隐患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等建设工程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接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135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	承接部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136	电梯安全监督检查	承接部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137	建立微型消防站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开展日常巡查检查。 3.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4.深挖空间，整合资源，积极赋能。
七、教育培训（4项）		
138	对违反国家规定举办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139	对幼儿园：（一）未经注册登记，擅自招收幼儿的；（二）园舍、设施不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安全标准、妨害幼儿身体健康或威胁幼儿生命安全的；（三）教育内容和方法违背幼儿教育规律，损害幼儿身心健康等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140	对依法应当办理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的从事校外托管服务的机构但未办理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罗湖区民政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141	对依法应当办理商事登记的从事校外托管服务的机构但未办理商事登记的处罚	承接部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投诉等问题线索反映渠道。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进行查处。
八、因有关法律法规、文件依据废止（19项）		
142	对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人未公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时间和地点的处罚	
143	对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人未对分类投放工作进行指导，逾期不改正的处罚	
144	对生活垃圾运输企业混合运输已分类收集的生活垃圾的处罚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145	对生活垃圾运输企业的运输车辆运输过程中随意倾倒、丢弃、堆放、遗漏生活垃圾或者滴漏污水的处罚	
146	对无木材运输证运输木材行为的处罚	
147	对运输木材货证不符行为的处罚	
148	对使用伪造、涂改的木材运输证运输木材行为的处罚	
149	对承运无木材运输证的木材行为的处罚	
150	对木材经营加工企业不执行有关台账制度行为的处罚	
151	对擅自经营、加工疫木的处罚	
152	对逃避木材检查行为的处罚	
153	对非法收购林木种子行为的处罚	
154	对城市绿化的规划和设计，建设单位委托不具有城市园林绿化规划和设计资质的单位承担，进行无证设计和施工的行政处罚	
155	对违反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出租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156	查封、暂扣用于施工的工具、设备、建筑材料	
157	再生育审批	
158	对发放计划生育药具工作的考核	
159	组织已婚育龄妇女进行孕情检查	
160	对适老化改造完成情况的考核	